

澳門氹仔偉龍馬路
電話：(+853)2888 1122 傳真

致全體內地本

目前大部
於仍有部分學
續，但仍僅對
新時間不是於
個別消息提醒

第二階段 確認期間	
發出日期	
申請資格	
確認方式	
所需資料	
領取地點	
注意事項	

未完成確認
理，否則將無法
港澳簽注逗留工
生，則須於該證
特此通知。

科
SC
格物
UNIVERSITY OF SCIENCE AND TECHNOLOGY

本學生
內「內
經考
階未更
日期間
日
月 4
日
子往來港澳
(逗留 D)
至 9
班及本科準
PP>的>通
及「行證
登證後再
1 5月
誤交(
後新上
需、反
證、(正
可、本親
及、則申請
得作出
則在學
單計行
言現附
證作
年、延
前月 6
個月

